

关于开展 2023 年新进教师岗前培训工作通知

各二级单位：

根据湖南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3 年全省普通高校教师岗前培训工作的通知》（湘教通[2023]128 号）文件精神，我校将于 7 月份组织开展 2023 年度新进教师岗前培训线上培训。现将我校有关培训安排和报名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对象

2022 年 9 月至今，完成全部报到手续的新进专任教师、专职辅导员，以及往年未通过考试需要补考的人员和其他符合条件的相关人员。

二、培训要求

岗前培训内容分为线上培训和校本培训。

1. 线上培训：《高等学校教师职业道德修养》《高等教育学》《高等教育心理学》《高等教育法规概论》《高校教师教育教学技能》五门课程，共计 136 课时。

2. 校本培训：（1）师德师风、校情校史、规章制度（由党委教师工作部另行组织）；（2）高校教师教育教学技能培训（由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另行组织）。

三、线上培训报名要求

1. 各二级单位负责组织本单位报名工作，于**6月20日前**将本单位报名汇总表（见附件）纸质版交至人事处师资办（一办301-1室），电子版发至 shiziban@csu.edu.cn。

纸质版需学院负责人签字并加盖行政公章（明确一名学员为本单位联络员），

2. 参训教师于**7月1日-10月10日**，在湖南省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中心网站报名入口 <http://szpx.hunnu.edu.cn>，完成注册后参加湖南省高师中心统一组织的线上课程培训。

（高校教师资格证全国通用，进校前已获取高校教师资格证的，不需网上报名和考试）。

四、考试考核

岗前培训考试为湖南省统考，需修满规定的**136**个课时培训任务，方可参加考试。考试分两个阶段进行：

第一阶段为课程考试，考试科目为四门，其中《教育学》《高等教育心理学》为闭卷考试，《高等学校教师职业道德修养》《高等教育法规概论》为开卷考试。考试时间为一天，初步定在10月中下旬，具体考试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

第二阶段为综合考核。考核科目为《高校教师教育教学技能》，依据教师教育教学技能课程培训内容，教师须提交跟岗实习听课笔记、15分钟微型课程教学视频以及该视频课的教学设计和教学反思等材料。各二级学院须严格把关综合考核，于年底前汇总相关材料、考核结果，统一提交至学校

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具体时间另行通知），学校将组织专家进行审核。本阶段学院综合考核的组织情况将与年终考核直接挂钩。

五、有关说明

1. 新进教师岗前培训合格是申请高校教师资格认定（高校教师资格证）的必备条件，各二级单位务必通知到每一位新进教师，逾期不能补报。

2. 按照省教育厅通知要求，请各二级单位给每位参训教师配备一名师德高尚、教学经验丰富、具有副高及以上职称的指导教师，充分发挥经验丰富教师对年轻教师的“传帮带”作用。

3. 考生必须在首次报名考试后三年内通过全部五门科目的考试，方可获颁《湖南省高等学校教师岗前培训合格证书》，且该证书有效期为三年（从合格证书落款日期算起），持证人需在合格证书有效期内申请认定高校教师资格。

4. 附属医院新进临床教学人员的培训及考试均由各附属医院具体组织实施。

联系人：周元敏 联系电话：88876082

邮 箱：shiziban@csu.edu.cn

附件：《2023 年新进教师岗前培训报名汇总表》

人事处

2023 年 6 月 5 日